**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交通运输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国家和省市交通主管部门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维护全区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护合法经营，依法查处交通运输违法行为。

（2）、负责对辖区内道路客、货运输经营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工作，对道路运输代理、货运配載信息服务、仓储理货、装卸搬运等行业实行备和监督管理。

（3）、按有关规定对辖区内道路运输经营者的经营资质进行考核和营运车辆的年度审验。

（4）、负责辖区内机动车维修经营、客货运输站场经营、机动车管理培训经营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工作。

（5）、负责辖区内县乡公路路政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县乡公路规划、建设、养护工作。

（6）、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安全的宣传和管理工作，对辖区内的公路、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7）、负责全区公路、水上“三乱”治理工作。

（8）、协助辖区内城市公共客运监督管理工作。

（9）、负责辖区内道路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和运输组织，做好防汛、救灾、抢险等物资的运输组织协调工作，协助做好全区国防动员交通运输战备工作。

（10）、负责全区道路运输市场调查研究工作，做好交通运输统计和有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和上报工作，为上级制定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提供依据。

**2、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沙市开福区交通运输局内设4个职能科室。

（1）党政综合办

组织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工作的综合调研；起草党、政工作计划、总结及报告等综合性文字材料；负责党务、文秘、机要、保密、档案、史志、投诉、信访、督办、值班及接待工作；负责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负责宣传报道、新闻发布、会议组织、机关后勤、安全保卫、劳动人事工作；负责全局财务工作。

（2）农村公路管理科

负责全区农村公路建设中、长期总体规划的拟定、修改评估；负责指导和协助涉农街道编制本行政区域内乡道、村道规划及年度建设、养护计划，并对规划、计划的执行情况和乡村公路的建设、养护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县道公路、桥梁的建设、养护巡查以及路政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交通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并按相关要求组织竣工验收。

（3）运输综合科

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事项旳受理；牵头组织开展行政审批职权事项的论证、审核、上报等相关程序性工作；负责制定本部门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的工作制度、工作流程等；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的统计分析和案卷整理归档工作；负责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相关工作任务；负责辖区内交通运输行业领域的监督管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负责辖区内交通运输行业科技、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全局的法制工作，配合市交通综合执法机构开展交通行业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统计工作；责辖区内渔船监督管理;协理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做好公共交通客运相关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治理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公路水上上“三乱”相关工作。

（4）安全监督科

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局安全工作计划，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等；负责适时组织安全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负责全局安全资料、安全报表的收集、整理、上报等；指导行业安全监管、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协助配合做好校车运行线路审核的相关工作；负责春运、防汛抢险、救灾等工作中各种运输方式的组织协调；负责交通战备工作；负责全局综治维稳工作；参与行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由1个行政单位及1个二级机构组成。二级机构为:开福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三、部门收支概况

2021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收入既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又包括事业单位经营服务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开福区交通运输局归口管理、面向全区分配的安全整治、农村公路养护、市驻区交通执法大队等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数1684.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84.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18.04万元，上升7.5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数1684.69万元，其中：交通运输支出1616.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8.66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18.04万元，上升7.53%，主要是机构改革执法权上收，成立市驻区交通执法大队，人员经费及工作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84.6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616.03万元，占95.92%，住房保障支出68.66万元，占4.08%，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1037.69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647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事务性业务专项经费455.5万元，主要用于安全整治专项经费28.5万元、市驻区交通执法大队专项经费427万元；一般性业务专项经费191.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经费191.5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局机关（行政单位）以及二级机构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6.28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2.26万元，减少12.44%。主要原因人员退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公务车改革，车辆达年限报废1台、拍卖1台导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7.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公务车改革，车辆达年限报废1台、拍卖1台导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培训费预算0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开福区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1.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684.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7.69万元，项目支出 647万元，2021年开福区交通运输局整体项目支出647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个，涉及项目支出647万元，其中：安全整治专项经费28.5万元、市驻区交通执法大队专项经费427万元、农村公路养护经费191.5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